

中国图书馆学会文件

中图学字〔2018〕45号

关于开展“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 活动的通知

各图书馆：

为进一步创新阅读推广模式，倡导公众将阅读、旅行、学习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加强人、书、馆、城之间的联系，扩大图书馆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现面向全国开展“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以下简称“阅天下”）游学活动。活动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会

承办单位：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会图书馆与社会阅读专业委员会、长沙市图书馆、各地图书馆

二、活动时间

全年

三、活动形式

（一）图书馆参与方式

1. 活动成员馆。参与活动的图书馆填写活动征集表（见附件1），加入游学图书馆全国电子地图，根据设计模版（见附件2）设计制作有本馆标识的“阅天下”游学印章；在馆内设立固定的咨询服务台，接待游学读者并在游学护照上签盖本馆印章；指导读者参与线上活动，让读者在微博上分享反映本馆建筑风格、人文环境、阅读姿态和馆员服务等照片。

2. 活动承办馆。根据实际情况，各馆可在本地区组织开展“阅天下”活动，成为活动承办馆。活动承办馆职责如下：

①履行活动成员馆职责；

②负责本区域内活动推广、评比表彰等工作；

③根据设计模版（见附件2）设计制作有本馆标识的游学护照（发放时注意登记编号）和笔记本，向本地读者发放。

（二）社会公众参与方式

1. 线下参与：社会公众在本地活动承办馆领取游学护照和笔记本，按照游学电子地图前往全国各活动成员馆，在游学护照上盖章，在游学笔记上记录图书馆的人和事；

2. 线上参与：社会公众通过新浪微博，与活动官博互动，分享“最美图书馆”摄影照片，同时@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活动官博，发布话题#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

3. 鼓励推广游学活动，延伸游学范围。读者持游学护照到省外暂未加入游学电子地图的公共图书馆游学并签章，评比时可适当加分（具体见各地活动承办馆公布的评比标准，本条“省外”

指发放游学护照馆所在地省外)。

四、评比表彰

1. 活动承办馆应及时了解本地区活动情况，视情况可以周、月、季度为单位进行评比，优秀者参与本地年度评比；每年年底评出若干“游学达人”“优秀游学笔记”推荐参加全国评比；

2. 根据线上活动情况，活动官博适时评选每月、每季“图书馆宣传大使”；每年2月，根据上一年活动情况组织全国“游学达人”“优秀游学笔记”“最美图书馆宣传大使”等评比，并在活动承办馆中评出若干优秀组织奖，4月进行全国表彰；

3. 视情况结集出版部分获奖游学笔记和照片，制作展览，组织巡展。

五、咨询联系

联系人：唐晓甜（长沙市图书馆）

电 话：0731-82892651

邮 箱：549390485@qq.com

附件：1. “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活动征集表

2. “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活动游学印章、游学护照和游学笔记本设计模板

中国图书馆学会阅读推广委员

(代章)

2018年5月10日



附件 1

“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活动征集表

单 位			
地 址			
开馆时间		盖章咨询电话	
活动联系人		联系电话	
馆情介绍 (不超过 300 字)			

另附：本馆室内外全景照片 5 张（照片请另存文件夹，jpg 格式，
每张大小不低于 1M）

附件 2

“阅天下·邂逅图书馆之美”活动游学印章、 游学护照及游学笔记本设计模板

游学印章设计模板



游学护照设计模板



游学笔记本设计模板

